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小麦配方复合肥，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常州市大地肥业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9人，营业收入为9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0万元 1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常州市大地肥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日期：2024年10月30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 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 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 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（请进行勾选）：

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 其 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 货物）。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常州市大地肥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日期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